附件：

莽山旅游形象LOGO征集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应征者名称 | 个人 |  | 身份证号码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单位 |  | 组织机构代码 |  | 法人姓名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联系地址 |  | 邮箱 |  |
| 应征LOGO |  |
| 创意说明 | （可附件） |
| 承诺 |  承诺人（应征作品的作者）在充分知晓并自愿接受《莽山旅游形象LOGO征集公告》相关规定的前提下，谨作出以下承诺：1.承诺人承诺作品必须是原创，不得侵犯其他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。否则将取消作品评选资格，由此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责任由投稿人承担。2.根据我国《著作权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征集单位拥有入围和入选作品的所有权、完全使用权、注册权和版权。征集单位有权对其设计不完善之处进行修改使用。投稿者不得在其他地方使用该作品，否则将构成侵权，征集单位保留依法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利。同时，承诺向征集单位提供作品完整创意设计方案，包括各种矢量图形源文件。 承诺人签章：签署日期： 年 月 日 |

备注：(1)个人名称为自然人真实姓名，与身份证上的名字相同；单位名称以工商登记注册的企业或公司名称为准。(2)上述报名表，需签字（盖章）后以图片格式（jpg）同投稿一起提交。(3)本次活动最终解释权归征集单位。